

拆除机械租赁合同

承租方（甲方）：陕西省西咸新区沣东新城管理委员会

出租方（乙方）：陕西诚钰基础工程有限公司

甲乙双方经协商，甲方因拆除需要租用乙方拆除机械，现将拆除机械委托乙方完成，为明确责任和义务，经双方友好协商，特立本合同，共同遵守执行。

一、挖掘机类型及数量：根据拆除任务决定；

拆除地点：沣东管委会辖区；

拆除内容：拆除地面违法建筑物、构筑物、围墙、硬化地面；

合同总金额：全年累计不超过 90 万元（大写金额：玖拾万元整）。

二、租赁金及付款方式：

1、拆除机械（常规机械）工作台班单价：链条式挖掘机人民币 3950 元/台班、皮带轮式挖掘机人民币 3250 元/台班、装载机人民币 2950 元/台班、板车人民币 2000 元/台班、拖车人民币 2950 元/台班、吊车人民币 3950 元/台班、渣土车 3750 元/台班、叉车人民币 1450 元/台班、指挥车人民币 250 元/台班、旋耕机 950 元/台班、播种机 950 元/台班、洒水车 1450 元/台班、防尘网 1.50 元/平方米、执法人工 150

元/人班、小工 260 元/人班、大工 380 元/人班。

2、每日以一个台班起算，台班费均为含税价。

3、每个台班为 8 小时，以驾驶员进出场时间为准。超过部分租金=累计超过作业时间/8 小时×台班费，具体以现场确认单为准。付款方式：每次乙方现场核算并经甲方书面确认无误后，付清全部款项。甲方付款前，乙方需先行向甲方提供等额正式增值税普通发票，否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，且不承担违约责任。

三、安全责任：

1、拆除时应严格按照安全技术操作规程执行。甲乙双方均有权阻止对方的违章操作、违章指挥，坚持实施挖掘机作业安全原则。甲方需配备合格的现场指挥，因非甲方原因造成的损失甲方无需承担。

2、由于对施工场地地面和地下设施情况申报不清而造成的事故，其责任和损失由甲方负责。

3、拆除作业前，甲方负责向乙方挖掘机司机进行交底。严禁超出作业范围拆除，指派专人指挥作业，双方统一信号确保作业，事故过程中若发生野蛮作业，双方均有权拒绝作业。由于指挥失误或因安全措施未落实而造成的事故，其责任和损失由甲方负责。由于不服从指挥、危险作业、设备质量问题及自身安全保障不到位等造成的事故，责任和损失由乙方负责。

4、施工中若发生安全事故时，责任划分原则为：属于挖掘机设备及操作原因由乙方负责；由于指挥原因由甲方负责。具体责任承担情况应根据过错程度予以确定。

四、甲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应在拆除前一天确定每次拆除所用的台班数量，若实际台班超过，要按实际发生结算。

2、在出租期间内对出租挖掘设备有使用权，但无所有权。不得转让、转租、变卖或抵押乙方的设备，不得擅自转移作业地点，不得自行操作乙方挖掘机。

3、按时支付出租费用。

4、必须杜绝故意损坏或伤害乙方作业人员和设备的一切不良行为。

五、乙方的权利和义务

1、挖掘机操作人员必须服从甲方的指挥，并遵守有关规章制度，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立即更换操作人员。

2、乙方提供的设备必须保证运行正常。如果设备发生故障，乙方应立即组织抢修，或更换其他设备，否则甲方有权自行维修，费用由乙方承担。

3、挖掘机所需的油料及维修材料等均由乙方承担。

4、现场需要的水工、电工、乙方指挥人员及所用车辆由乙方自行负责。

5、如果未按时支付出租费用，乙方随时有权终止挖掘

机出租。

6、乙方应当为乙方操作人员购买社会保险，否则由此产生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7、乙方操作人员操作失误造成甲方、乙方及其他第三方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8、若乙方未合理履行本合同所有义务，甲方有权暂缓、扣减支付相应费用，并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金额 20% 的违约金。

六、结算方法：

1、甲方根据乙方提供的经双方书面确认的结算单金额按季度付款，在付款前乙方须提供有效合法合规的增值税普通发票，否则甲方有权暂停付款，并且不承担违约责任。

2、乙方开户行：西安市未央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六村堡信用社。

账号： 2701 0353 0120 1000 0004 37

3、本项目资金由甲方统一安排，付款时间如有迟延，乙方应予理解并同意待甲方资金到位予以保障后支付，乙方对此不做违约对待。

七、争议解决，合同履行期间发生争议，双方同意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。

八、本合同一式五份，甲方四份，乙方一份。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且加盖各自公章之日起生效，

合同期限为一年。

(以下无正文，为双方签字盖章部分)

甲方 (盖章)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

东新城管理委员会

代表 (签字或盖章)

2025 年 7 月 21 日

乙方 (盖章) 陕西诚钰基

础工程有限公司

代表 (签字)

2025 年 7 月 21 日